

永安市政府信息公开中心文件

永安市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永安市政府信息公开中心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主要内容包含：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电子版在市政府门户网（<http://www.ya.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永安市政府信息公开中心（永安市南山路 1 号，邮编 366000），联系电话：0598-3811191，电子邮箱：yaszfxxgkb@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市认真落实省、三明以及永安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履行指导监督职责，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

规范化、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为核心，加大公开力度保障永安市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1年度全市各级各部门共制作信息2083条，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1347条，占比64.67%；依申请公开信息数647条，占比31.06%；不予公开信息数89条，占比4.27%。公开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144条，占比10.69%；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39条，占比2.91%；规划计划类信息79条，占比5.86%；行政许可类信息59条，占比4.38%；重大建设项目类信息97条，占比7.2%；为民办实事类信息50条，占比3.71%；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22条，占比1.63%；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69条，占比5.12%；科教文体卫生类57条，占比4.23%；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135条，占比10.02%；其他类信息596条，占比44.25%。历年累计主动公开信息数22886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1年度我市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9条，历年共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98条，具体情况详见本文表格。

（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

根据《福建省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省政府第107号令）的要求，为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根据省政府有关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部署要求，对我市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专项清理，共清理规范性文件38件。

继续有效的 28 件，失效的 8 件，废止的 2 件。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的行政法规文本更新工作，确保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的行政法规文本与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行政法规库中的行政法规国家正式版本一致。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情况

按照省、三明市有关要求完成永安市政府门户网站页面改造，使永安市政府门户网站页面风格与省、三明市政府门户网站相一致。完成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规范化改造，根据我市时事热点，及时调整专题栏目的设置，增加“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牢记新嘱托增创新优势再上新台阶”“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学习教育”“电商进农村”等专题栏目，强化宣传我市的热点、重点工作。新增了“重大决策预公开”“市场规则标准和监管执法”等栏目，及时发布政务公开信息内容，今年网站发布各类政务公开信息 5246 条，发布各类公告公示 1125 件，保证了市民的知情权。加强政策解读工作，在建立上级政策解读栏目链接的同时，还转载社会关注度较高的中央、省级政策解读信息 10 余篇，发布本级政策解读信息 29 篇，方便市民了解查阅相关内容。2021 年注销已停用或长期未更新的政务新媒体 3 个。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的情况

2021 年举办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 4 次，培训人员 160 人次。培训、督促全市各有关单位开展自查整改工作，抓牢季

度报表报送的时间节点，对各乡镇、街道和政府信息公开责任部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查。印发季度通报 4 期，要求整改问题 21 个，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市政府年终绩效考核内容，进一步提高监督保障实效。2021 年未出现因政务公开工作出现问题被追究责任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3	2	12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66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1764		
行政强制	730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457.8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1. 予以公开	7	0	0	0	0	0	7	
	2.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3. 不予公开	①.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②.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③.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④.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⑤.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⑥.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⑦.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⑧.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4. 无法提供	①.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②.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③.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5. 不予处理	①.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②.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③.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④.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⑤.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0	0	0	0	0	0	0	

	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6. 其他处理	①.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②.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③. 其他	0	0	0	0	0	0	0
7. 总计		9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市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个别部门、单位对公开工作的业务水平仍有待提高，对于上级、市本级督查巡查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够及时、全面。

2022年度，我市将继续认真落实上级及我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重点督促各单位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内部流转工作机制，有效压缩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理时间，同时，利用

人工日常抽查和网站错敏系统检测等方式加强信息发布审核和日常监测，进一步降低发布内容错误率，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